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以下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會計師報告全文，以供收錄於本文件。此會計師報告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核數指引3.340號「招股章程及申報會計師」的要求編製，並以本公司董事及[聯合保薦人]為收件人。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信箋]*

[草稿]

[日期]

致鄭文記集團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同人融資有限公司

敬啟者：

本所(以下簡稱「我們」)謹此就鄭文記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財務資料(「財務資料」)作出報告，此等財務資料包括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匯總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有關期間」)的匯總綜合收益表、匯總權益變動表和匯總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此等財務資料由貴公司董事編製以供收錄於貴公司於[日期]就貴公司的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進行首次上市而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附錄一第I至第III節內。

貴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根據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六日完成的集團重組(詳情見下文第II節附註2「重組」一節)，貴公司已成為現組成貴集團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重組」)。

於本報告日，貴公司於其附屬公司中所擁有的直接及間接權益載於下文第II節附註2。該等公司全部為私人公司，或如在香港以外地區註冊成立或組成，擁有大致上與在香港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相同的特徵。

由於貴公司新近註冊成立，且自註冊成立日以來，除重組外並未涉及任何重大業務交易，故並沒有編製法定經審計財務報表。於本報告日，現組成貴集團的其他公司的法定經審計財務報表(有法定審計規定)已根據該公司註冊地的相關公認會計準則編製。此等公司的法定核數師詳情載於第II節附註2。

貴公司董事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準則」）編製現組成 貴集團的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有關期間的匯總財務報表（「相關財務報表」）。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財務準則編製相關財務報表，以令相關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按照我們與 貴公司另行訂立的業務約定書，我們已根據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審計相關財務報表。

財務資料已根據相關財務報表編製且沒有作出任何調整，並按照下文第II節附註3所載基準呈列。

董事對財務資料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編製財務資料，以令財務資料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財務資料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資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對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將我們的意見向閣下報告。我們已按照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核數指引3.340號「招股章程及申報會計師」執行我們的程序。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本報告而言並按照下文第II節附註3所載基準呈列的財務資料已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匯總事務狀況，以及貴集團有關期間的匯總業績和現金流量。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I 貴集團的財務資料

以下為 貴公司董事編製的 貴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的財務資料（「財務資料」）：

(A) 匯總財務狀況表

	II節 附註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594,044	472,522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	—	9,456
		<u>594,044</u>	<u>481,978</u>
流動資產			
存貨	9	4,094,905	5,942,646
應收貿易賬款及保留金	10	8,565,108	17,203,858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1,059,725	2,135,026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12	369,261	1,200,660
應收關聯方款項	25	203,653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16,917,081	14,172,321
		<u>31,209,733</u>	<u>40,654,511</u>
資產總值		<u>31,803,777</u>	<u>41,136,489</u>
權益			
股本	14	100	77,500
股本儲備	14	—	(77,392)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儲備	14	8,800,000	8,800,000
保留盈利		4,861,559	15,158,377
權益總額		<u>13,661,659</u>	<u>23,958,485</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三月三十一日	
	II節 附註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15	10,449	—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6	8,019,215	9,527,025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7	1,328,895	4,068,151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12	3,809,977	1,141,896
應付董事款項	25	4,285,454	—
應付所得稅		688,128	2,440,932
		18,131,669	17,178,004
負債總額			
		18,142,118	17,178,004
權益及負債總額			
		31,803,777	41,136,489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匯總綜合收益表

	II節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收入	7	42,807,818	68,575,030
銷售成本	18	(23,943,971)	(35,917,504)
毛利		18,863,847	32,657,526
其他收入		43,000	25,500
一般及行政開支	18	(5,829,785)	(11,771,927)
除所得稅前溢利		13,077,062	20,911,099
所得稅開支	20	(1,991,283)	(4,114,281)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及 全面收益總額		<u>11,085,779</u>	<u>16,796,818</u>
股息	21	<u>6,500,000</u>	<u>6,500,000</u>
每股盈利	22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C) 匯總權益變動表

	股本 (附註14) 港元	股本儲備 (附註14) 港元	以股份 為基礎之 付款儲備 (附註14) 港元	保留盈利 港元	總計 港元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的結餘	100	—	8,800,000	275,780	9,075,880
年度溢利及全面 收益總額	—	—	—	11,085,779	11,085,779
股息 (附註21)	—	—	—	(6,500,000)	(6,500,000)
於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u>100</u>	<u>—</u>	<u>8,800,000</u>	<u>4,861,559</u>	<u>13,661,659</u>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100	—	8,800,000	4,861,559	13,661,659
年度溢利及全面 收益總額	—	—	—	16,796,818	16,796,818
其他實繳資本	77,500	—	—	—	77,500
重組產生的 股本儲備	(100)	(77,392)	—	—	(77,492)
股息 (附註21)	—	—	—	(6,500,000)	(6,500,000)
於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u>77,500</u>	<u>(77,392)</u>	<u>8,800,000</u>	<u>15,158,377</u>	<u>23,958,485</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D) 匯總現金流量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前溢利	13,077,062	20,911,099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 廠房及設備折舊	491,748	574,639
— 因不可收回而撇銷的壞賬	181,980	—
— 陳舊存貨撥備	142,557	94,499
除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溢利	13,893,347	21,580,237
營運資金變動：		
— 存貨增加	(1,439,261)	(1,942,240)
—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保留金 減少／(增加)	1,742,948	(8,638,750)
—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3,190)	(30,656)
—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減少／(增加)	723,464	(831,399)
—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增加／(減少)	1,664,094	(2,668,081)
— 應付貿易賬款增加	2,841,995	1,507,810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250,921	2,739,256
— 應收董事款項(增加)／減少	(19,064)	28,027
— 應收關聯方款項減少	1,389,459	203,653
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	21,044,713	11,947,857
已付香港利得稅	(2,339,556)	(2,381,382)
經營活動產生淨現金	18,705,157	9,566,475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廠房及設備	(511,338)	(453,117)
投資活動所用淨現金	(511,338)	(453,117)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支付股息	—	(6,500,000)
支付予董事的款項	(1,822,570)	(4,313,481)
發行普通股本	—	8
上市開支的預付款項	(930,720)	(1,044,645)
融資活動所用淨現金	(2,753,290)	(11,858,1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減少)	15,440,529	(2,744,760)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76,552	16,917,081
年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6,917,081</u>	<u>14,172,321</u>

非現金交易

貴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中期股息6,500,000港元，其乃透過與董事的往來賬戶支付。

II 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鄭文記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而其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新界沙田石門安群街3號11樓J室。

貴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主要從事提供地坪鋪設、走平、防滑鋪面及混凝土維護方面的工程服務（「**上市業務**」）。上市業務之控股股東為鄭志文先生（「**鄭先生**」），而貴公司之母公司為Sage City Investments Limited。

除文義另有所指者外，財務資料乃以港元（「港元」）呈列。

2 重組

於貴公司註冊成立及下述重組（「**重組**」）完成之前，上市業務乃由在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鄭文記工程有限公司（「**鄭文記**」）進行。於重組之前，鄭文記乃由鄭先生全資擁有。

為籌備貴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編纂**]（「**[編纂]**」），貴集團進行下列重組步驟：

- (i) Victor Ease Limited（「**Victor Ease**」）乃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日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四日，1股股份被按面值配發及發行予鄭先生。
- (ii)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四日，Victor Ease向鄭先生收購鄭文記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方法為向鄭先生發行及配發9,999股入賬列為繳足的Victor Ease股份。
- (iii) Sage City Investments Limited（「**Sage City**」）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四日，1股股份被按面值配發及發行予鄭先生。
- (iv)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四日，Sage City向鄭先生收購Victor Ease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方法為向鄭先生配發及發行9,999股入賬列為繳足的Sage City股份。
- (v)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四日，Silver Thrive Investments Limited（「**Silver Thrive**」）、Speedtown Limited（「**Speedtown**」）、Marine Assets Holding Limited（「**Marine Assets**」）及United Solutions International Limited（「**United Solutions**」）與Sage City訂立股份轉讓協議，以分別收購550股、366股、367股及367股Victor Ease股份，代價分別為5,142,500港元、3,422,100港元、3,431,450港元及3,431,450港元。
- (vi)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四日，因葉港樂先生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八日之購股權協議行使購股權，Sage City向彼轉讓550股股份。
- (vii) 貴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而發行股本為5,000,000港元，分為500,000,000股股份。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1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以繳足方式被配發及發行予Sage City。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viii)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六日，Sage City、Silver Thrive、Speedtown、Marine Assets及United Solutions（作為該等賣方）與 貴公司（作為買方）訂立股份互換協議，據此，貴公司分別向Sage City、Silver Thrive、Speedtown、Marine Assets及United Solutions收購8,350股、550股、366股、367股及367股Victor Ease股份，而作為代價，8,349股、366股、367股、367股及550股 貴公司股份被以繳足方式分別配發及發行予Sage City、Silver Thrive、Speedtown、Marine Assets及United Solutions。

於上述重組步驟完成後，貴公司成為 貴集團現時旗下各附屬公司之控股公司。

於重組步驟完成時及於本報告日期，貴公司於下列附屬公司（均為有限公司）擁有直接或間接權益：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註冊成立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於三月三十一日 持有的股權		於 本報告日期	主要業務及 營業地點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直接持有								
Victor Ease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一五年七月十日	10,000美元	不適用	不適用	100%	於香港投資 控股	(i)
間接持有								
鄭文記工程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四日	100港元	不適用	不適用	100%	於香港進行 業務	(ii)

附註：

- (i) 由於此間公司毋須根據其註冊成立地點之法定規定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故並無就此間公司刊發經審核法定財務報表。
- (ii) 此間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法定財務報表均由香港執業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3 呈列基準

緊接重組之前及緊隨重組之後，上市業務乃由鄭文記進行。根據重組，鄭文記之全部股權乃轉讓予 貴公司及由 貴公司持有。於重組之前，貴公司並無涉及任何其他業務，並不符合業務之定義。有關交易僅為上市業務之重組，而有關業務之管理層並無變化及上市業務之控股股東仍相同。因此，於所有呈列期間，貴集團現時旗下各公司之財務資料乃採用鄭文記的賬面值編製及呈列。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財務資料所應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所指者外，此等政策已貫徹應用於所有呈列年度。

4.1 編製基準

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歷史成本法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資料要求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其亦要求管理層於應用 貴集團之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較高程度的判斷或複雜性之範圍或假設及估計對財務資料而言屬重大之範圍於附註6披露。

下列與 貴集團有關的新準則、準則修訂及年度改進已頒佈但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尚未生效及並無獲提早採納：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之年度 期間生效
年度改進項目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 週期之年度改進	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 之例外情況	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修訂	收購於合營業務之權益 之會計法	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披露計劃	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	澄清折舊及攤銷的 可接納方法	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	農業：生產性植物	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之收入	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 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 注資	將予釐定之日期

貴公司正在評估初步應用此等新準則、準則修訂及年度改進之影響，但尚未可陳述此等新準則及準則修訂是否將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4.2 附屬公司

(a) 綜合賬目

附屬公司為 貴集團對其具有控制權的主體（包括結構性主體）。當 貴集團承受或享有參與實體所得之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之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 貴集團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的賬目自控制權轉讓予 貴集團之日起綜合入賬，並自該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綜合入賬。

貴集團對附註2所述重組採用合併會計法，此種方法按前身公司的賬面值呈列所有資產及負債，猶如合併實體已於首次受控於控制方時即已綜合入賬，且應付代價及資產淨值的差額乃撥入合併儲備。

集團內公司之間的交易、結餘、收入及費用予以對銷。來自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的溢利及虧損（確認於資產）亦予以對銷。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已按需要作出調整，以確保其會計政策與 貴集團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b) 控制權並無變動之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變動

如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則作為權益交易入賬，即作為與附屬公司擁有人以其作為擁有人的身份交易。任何已付代價的公平值與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相關已收購部分的賬面值的差額已計入權益。向非控股權益出售的收益或虧損亦計入權益。

4.3 外幣換算

(i) 功能及呈列貨幣

貴集團每個實體的財務資料中所列的項目均以該實體營運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功能貨幣」）。財務資料以港元呈列，港元為 貴公司之功能貨幣及 貴集團之呈列貨幣。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或估值（倘項目予以重新計量）日期之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上述交易結算及按結算日之匯率兌換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之匯兌損益，均於全面收益表確認。

4.4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的呈報方式與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內部報告的方式一致。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被認為作出策略決定的貴公司董事。

4.5 廠房及設備

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值扣除累計折舊入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項目直接應佔之開支。

後續成本只有在很可能為貴集團帶來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才包括在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單獨資產（按適用）。所有其他維修保養費用在產生的財政期間內於匯總綜合收益表扣除。

廠房及設備的折舊乃採用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分攤其成本值至其估計殘餘價值，情況如下：

租賃物業裝修	租約餘下期間或三年（以較短者為準）
傢俬及設備	三年
汽車	三年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報告期間末均會進行檢討，並在適當情況下作出調整。

倘資產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附註4.6），則會立即將該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的收益及虧損透過將所得款項與賬面值比較而釐定，並於匯總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4.6 非金融資產減值

無確定使用年期且無需攤銷的資產至少每年進行減值測試。須作攤銷的資產，當有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資產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就減值進行檢討。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金額超過其可收回金額部份確認。可收回金額為扣除銷售成本後的資產公平值與資產使用價值中的較高者。就減值評估而言，資產按可單獨辨認的最小現金流量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予以分類。經減值的非金融資產（不包括商譽）於各報告日期檢討撥回減值的可能性。

4.7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乃按先入先出法釐定。成本包括購買成本及於提供建築服務時將承擔之將存貨付運至建築地盤所產生之其他成本。

4.8 金融資產

貴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分類視乎購入金融資產之目的而釐定。管理層在初始確認時釐定其金融資產的分類。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具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額且並無在活躍市場上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此等項目計入流動資產，惟於報告期末後超過12個月或貴集團正常經營週期後結算或預期將結算的金額則除外。有關項目分類為非流動資產。貴集團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匯總財務狀況表內的「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保留金」、「其他應收款項」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4.10及4.12)。正常的金融資產買賣乃於交易日期(即貴集團承諾買賣該資產的日期)予以確認。貸款及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加交易成本確認。當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已轉讓而貴集團已轉讓擁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彼等被取消確認。貸款及應收款項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列值。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圖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匯總財務狀況表報告其淨額。法定可執行權利不可依賴未來事件而定，而在一般業務過程中倘貴集團或交易對手一旦出現違約、無償債能力或破產時，亦須具有約束力。

4.9 金融資產減值

貴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證明某一金融資產或某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只有當存在客觀證據證明於因為首次確認資產後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導致出現減值(「損失事項」)，而該宗(或該等)損失事項對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的影響可以合理估計，有關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組方會出現減值及產生減值虧損。

減值的證據可包括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遇上嚴重財政困難、逾期或拖欠償還利息或本金、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有可計量的減少，例如與違約有相互關連的拖欠情況或經濟狀況改變。就貸款及應收款項而言，損失金額乃根據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而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仍未產生的未來信貸損失)的現值兩者的差額計量。資產賬面值予以削減，而損失金額則在匯總綜合收益表確認。如貸款有浮動利率，計量任何減值損失的貼現率為按合約釐定的當前實際利率。在實際應用中，貴集團或會利用可觀察的市場價格，按工具的公平值計量減值。

如在隨後期間，減值虧損的數額減少，而此減少可客觀地聯繫至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例如債務人的信用評級有所改善)，則之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之撥回可在匯總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4.10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為就日常業務過程中所執行服務應收客戶之款項。通過使用撥備賬戶抵減該資產之賬面值，而虧損金額乃於匯總綜合收益表內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確認。倘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不可收回，則以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撥備賬戶撇銷。其後收回先前已撇銷金額，則計入匯總綜合收益表的一般及行政開支。

倘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收回預期在一年或以內（倘在業務正常經營週期中，則可較長時間），則被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4.11 建築合約

當建築合約結果能可靠估計，且很有可能會產生溢利，則於合約期內參照完工階段確認合約收入。合約成本參照於報告期末完成合約活動之階段確認為開支。當總合約成本有可能超過總合約收入時，預期虧損將即時確認為開支。

當建築合約結果不能可靠估計，合約收入只按有可能收回的已產生合約成本確認。

合約工程變更、索償及獎勵款項亦計入合約收入，惟以與客戶協定及能夠可靠計量者為限。

貴集團採用「完工百分比法」確認在既定期間內須確認的適當收入金額。完工階段乃參考迄今已產生的成本佔總合約成本的百分比計量。

本集團所承建之所有建築項目均獲保養最多十年。預期保修成本於必要時產生。

4.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原到期日三個月或更短的銀行通知存款。

4.13 股本

普通股被分類為權益。

4.14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貿易賬款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向供應商購買商品或服務而應支付的債務。倘款項於一年或以內（或倘更長，則在業務的正常經營週期內）支付，則應付貿易賬款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4.15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年內所得稅開支包括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稅項於匯總綜合收益表確認，惟倘稅項乃有關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的項目則除外。在此情況下，有關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內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即期所得稅根據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報告日期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解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撥備。

遞延所得稅使用負債法確認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資產及負債在財務報表的賬面值的差額而產生的暫時性差異。然而，若遞延所得稅來自於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損益，則不予確認。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告日期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並在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的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乃就很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而就此可使用暫時性差異而確認。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務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涉及由同一稅務機關對該應課稅實體或不同的應課稅實體但有意向以淨額基準結算所得稅結餘時，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4.16 撥備

當 貴集團因已發生的事件而產生現有的法律或推定責任；較可能需要有資源流出以償付責任；及金額能可靠估計時，確認撥備。未來營運虧損概不確認撥備。

倘出現多項類似責任，則需消耗資源以解除責任的可能性乃經考慮整體責任類別後釐定。

即使就同類責任中的任何一項而消耗資源的可能性不大，仍會確認撥備。

撥備就預期用於償付責任所需支出的現值計算，按反映當時市場對時間價值的評估及該責任的特有風險的稅前貼現率計算。因時間流逝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4.17 收入確認

收入包括就 貴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提供建築服務而已收或應收的代價的公平值。收益於扣除折扣後呈列。

來自建築合約之收入根據上文附註4.11所詳述之合約完成階段予以確認。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於貸款及應收款項減值時， 貴集團會將賬面值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即按工具的最初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日後現金流，並繼續將貼現的金額撥作利息收入。已減值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按最初實際利率確認。

4.18 僱員福利

(i) 僱員應享假期

僱員的年假權益在僱員應享時確認，並會就僱員截至報告日期止所提供服務而產生的年假的估計負債作出撥備。

僱員的病假及產假權益於休假時方確認。

(ii) 退休金責任

貴集團於香港經營界定供款計劃，並以強制性、合約性或自願性方式向私人管理的退休保險計劃供款。一旦已作出供款， 貴集團並無進一步付款之責任。供款在應付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預付供款按照現金退款或可減少未來付款而確認為資產。

(iii) 長期服務金責任

貴集團根據香港僱傭條例須在若干情況下就終止聘用員工而支付長期服務金之負債淨額，為僱員於本期間及以往期間以提供服務所賺取的未來利益金額。在釐定現值時該項利益須予以折讓，並減除界定供款計劃下之應計權益。

(iv) 花紅計劃

貴集團根據計及 貴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的公式確認花紅的負債及開支。 貴集團按合約規定或過往慣例所產生的推定性責任確認撥備。

4.19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貴集團經營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計劃，根據該計劃， 貴集團自顧問服務提供商收取服務以作為 貴集團權益工具的代價。以授予權益工具作交換而收取服務的公平值確認為開支。將予支銷的總金額參考授予權益工具的公平值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情況；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的影響。

由於所接獲的顧問服務的公平值不能可靠計量，貴集團參考已獲授出之股本工具之公平值，間接計量所接獲的服務以及相應增加之權益。

4.20 經營租賃(作為承租人)

凡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由出租人保留的租賃，均列作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扣除出租人給予的任何優惠)作出的付款按租期以直線法自匯總綜合收益表支銷。

4.21 股息分派

向 貴公司股東分派股息於 貴公司股東或董事(視何者適用)批准股息期間之 貴公司財務資料內確認為一項負債。

5 財務風險管理

5.1 財務風險因素

貴集團的業務使 貴集團面對不同財務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貴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集中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尋求盡力減輕對 貴集團財務表現有潛在不利影響。

管理層定期管理 貴集團之金融風險。由於 貴集團的財務結構及目前營運簡單，故管理層並無進行任何對沖活動。

(a) 利率風險

貴集團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外並無重大計息資產，而其收入及營運現金流量大致上不受市場利率變動影響。

利率風險主要為受現金流動利率風險影響的浮動利率的銀行存款。董事認為在合理的利率變動情況下不會對 貴集團業績構成重大影響。因此，利率風險的敏感度分析並無呈報。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主要產生自應收貿易賬款、應收保留金、存款、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聯方之款項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該等結餘(手頭現金除外)在財務狀況表的賬面值代表 貴集團就其金融資產所承擔的最高信貸風險。

貴集團的大部份銀行結餘均存放在獲得獨立評級及享有高信貸評級的銀行及財務機構內。由於該等銀行及金融機構過往並無違約記錄，故管理層預料不會出現因彼等未履約而產生的任何損失。

債務人的信貸質素乃根據彼等之財政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而評估。貴集團設有政策確保信貸條款授予可靠債務人。根據 貴集團的過往收回經驗，應收款項並未超出所設定之限額，故董事認為已就未收回的應收款項作出適當撥備。

(c) 流動資金風險

貴集團採取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包括保持充足的現金及充分利用市場獲提供信用額度融資的能力。

貴集團所持現金主要用作繳付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經營開支。貴集團的營運資金主要透過內部資源獲得。

貴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控現時及未來流動資金要求以維持足夠現金結餘，以滿足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所有貴集團的金融負債均於十二個月內到期，由於貼現影響並不重大，故相等於彼等之賬面值。

5.2 資本風險管理

貴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為保障貴集團持續營運的能力，從而為股東提供回報，為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利益及維持最佳資本架構以減低資本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貴集團可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向股東退還資本、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貴集團之資本總額乃按權益總額減借貸總額（如有）計算。由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借貸，故管理層認為貴集團的資本風險極低。

5.3 公平值估計

應收貿易賬款、應收保留金、按金、其他應收款項。應收／應付關連人士之款項、應付貿易賬款及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為彼等之公平值的合理約數。用以披露的金融負債公平值透過按貴集團就類似金融工具可得之當時市場利率將未來合約現金流量貼現予以估計。

6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貴集團為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所得的會計估計按其定義很少會與其實際結果相同。具有使下一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討論如下。

(a)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保留金撥備

管理層根據客戶的信貸記錄及按業務分部劃分的現行市況釐定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保留金的減值撥備。於評估各客戶的應收款項可收回性時須作出重大判斷。於作出判斷時，管理層考慮多項因素，例如跟進程序、客戶付款趨勢，包括其後付款及客戶財務狀況。倘貴集團客戶財務狀況變壞，引致其償還能力減值，則可能須作出額外撥備。此等應收款項可否收回之最終結果將影響需作出之減值金額。

(b) 保修撥備

貴集團就其執行之工程項目提供最多十年保修。根據此等保修，貴集團須提供維修服務及修正任何瑕疵，費用由自己承擔。根據過往資料，於所有工程竣工後，鮮少產生未來保修索償。因此，貴集團認為毋須作出保證金撥備。倘實際索償模式有任何變動，則可能有必要作出撥備，從而將影響貴集團之財務表現。

(c) 所得稅

貴集團須繳納香港所得稅。於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有若干最終稅項之釐定不明朗之交易及計算。貴集團根據對額外稅項是否將到期之估計就預計稅項審核事宜確認負債。倘此等事項之最終稅項結果與初步記錄之金額有所不同，則有關差額將影響作出有關釐定期間之即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d) 建築合約

隨著合約工程進度，貴集團審查及修訂每一份建築合約之合約收益、合約成本、工程變更指令及合約索償撥備之估計。預算的建築成本由管理層不時參考參與之主要承建商、供應商或賣方提供之報價加上管理層之經驗為基礎而編製。為確保預算準確及更新，管理層對管理預算進行定期審查，比較預算金額及實際金額之差別。有關重大估計可能對於各期間內確認之溢利產生影響。

(e)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估值要求作出於釐定股價之預期波幅、股份之預期股息、購股權可用年期內無風險利率及預期歸屬購股權之數目時作出判斷。倘獲歸屬之購股權數目之結果有所不同，則有關差額將影響有關購股權隨後餘下歸屬期之匯總綜合收益表。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7 收入及分部資料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地坪鋪設	42,062,377	66,366,928
配套服務	745,441	2,208,102
	<u>42,807,818</u>	<u>68,575,030</u>

執行董事已確定為 貴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彼檢討 貴集團的內部申報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董事將 貴集團的業務視為一個經營分部並相應審核財務資料。

貴集團主要從事提供於地坪鋪設、走平、防滑鋪面工程及混凝土維護方面的工程服務。

貴集團主要於香港經營業務，其所有非流動資產位於香港及資本開支於香港產生。於有關期間，收入亦自位於香港的客戶賺取。

來自貢獻 貴集團總收益超過10%的客戶的收益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客戶A	不適用	12,089,572
客戶B	不適用	10,609,786
客戶C	不適用	7,003,162
客戶D	8,145,395	不適用
客戶E	4,500,170	不適用
客戶F	4,391,299	不適用
客戶G	4,293,497	不適用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傢具及設備 港元	物業裝修 港元	汽車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				
成本	928,613	131,037	1,117,263	2,176,913
累計折舊	(707,130)	(128,066)	(767,263)	(1,602,459)
賬面淨值	<u>221,483</u>	<u>2,971</u>	<u>350,000</u>	<u>574,454</u>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221,483	2,971	350,000	574,454
添置	80,665	–	430,673	511,338
折舊	(171,704)	(1,486)	(318,558)	(491,748)
期末賬面淨值	<u>130,444</u>	<u>1,485</u>	<u>462,115</u>	<u>594,044</u>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1,009,278	131,037	1,547,936	2,688,251
累計折舊	(878,834)	(129,552)	(1,085,821)	(2,094,207)
賬面淨值	<u>130,444</u>	<u>1,485</u>	<u>462,115</u>	<u>594,044</u>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130,444	1,485	462,115	594,044
添置	453,117	–	–	453,117
折舊	(254,596)	(1,485)	(318,558)	(574,639)
期末賬面淨值	<u>328,965</u>	<u>–</u>	<u>143,557</u>	<u>472,522</u>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1,462,395	131,037	1,547,936	3,141,368
累計折舊	(1,133,430)	(131,037)	(1,404,379)	(2,668,846)
賬面淨值	<u>328,965</u>	<u>–</u>	<u>143,557</u>	<u>472,522</u>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折舊117,664港元及149,932港元乃扣除自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的「銷售成本」。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折舊374,084港元及424,707港元乃扣除自匯總綜合收益表中的「一般及行政開支」。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9 存貨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地坪鋪設材料	4,094,905	5,942,646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存貨成本確認為開支並分別計入銷售成本達15,031,628港元及19,863,522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批存貨已超過保質期。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貴集團作出撥備142,557港元及237,056港元。

10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保留金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5,911,306	14,300,844
應收保留金	2,653,802	2,903,014
	8,565,108	17,203,858

授予貿易客戶（應收保留金除外）的信貸期為30日內。有關解除保留金的條款及條件因各合約而異，可能須視乎實際完工、保養期或先前協定的時間期間屆滿而定。貴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

應收貿易賬款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1至30日	1,716,998	4,146,818
31至60日	1,572,033	2,583,717
61至90日	524,445	4,494,165
超過90日	2,097,830	3,076,144
	5,911,306	14,300,844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在匯總財務狀況表中，應收保留金基於經營週期分類為流動資產。應收保留金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1年內	1,265,457	1,530,108
1至5年	1,388,345	1,372,906
	<u>2,653,802</u>	<u>2,903,014</u>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4,194,308港元及10,154,026港元已逾期但未減值。該等應收貿易賬款與若干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貴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該等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1至30日	1,572,033	2,583,717
31至60日	524,445	4,494,165
61至90日	987,279	147,450
超過90日	1,110,551	2,928,694
	<u>4,194,308</u>	<u>10,154,026</u>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收貿易賬款181,980港元及零港元因不可收回而撇銷。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餘下應收貿易賬款並無減值。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保留金666,125港元及490,767港元已逾期，但未減值。此等與近期並無違約歷史之若干獨立客戶有關。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抵押。此等應收保留金之賬齡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一年內	294,468	350,343
1至2年	358,612	71,660
超過2年	13,045	68,764
	<u>666,125</u>	<u>490,767</u>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因其於短期內到期而與其公平值相若。

貴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保留金的賬面值以港元計值。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1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預付款項	88,405	110,548
其他應收款項	40,600	12,900
預付上市開支	930,720	2,011,578
	<u>1,059,725</u>	<u>2,135,026</u>

貴集團的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以港元計值。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2 在建合約工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已產生的合約成本加應佔溢利減 截至目前可預見虧損	5,517,223	9,830,990
截至目前按項目進度所得收入	(8,957,939)	(9,772,226)
	<u>(3,440,716)</u>	<u>58,764</u>

計入流動資產／(負債)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就合約工程應收客戶	369,261	1,200,660
就合約工程應付客戶	(3,809,977)	(1,141,896)
	<u>(3,440,716)</u>	<u>58,764</u>

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u>16,917,081</u>	<u>14,172,321</u>
所承擔的最高信貸風險	<u>16,914,081</u>	<u>14,169,321</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港元計值。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4 股本及儲備

(a) 股本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股本指鄭文記及 貴集團當時之控股公司Victor Ease的股本。

(b) 資本儲備

於有關期間的匯總財務狀況表呈列的股本儲備指根據二零一六年完成的重組已收購鄭文記股本面值總額與用作交換該等鄭文記股本面值總額的已發行Victor Ease股本面值之間的差額。

(c)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儲備

本集團設有按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補償計劃，據此，本集團自顧問服務提供者接獲服務。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儲備為所接獲服務之公平值。

15 遞延所得稅(負債)／資產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於12個月後將予收回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	9,456
於12個月後將予結算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10,449)	—
	<u>(10,449)</u>	<u>9,456</u>

遞延所得稅負債的變動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年初	(13,087)	(10,449)
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附註20)	<u>2,638</u>	<u>19,905</u>
年末	<u>(10,449)</u>	<u>9,456</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年內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變動（並無計及於相同稅務司法權區內抵銷結餘）如下：

	稅項折舊 (加速)／減速 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	(13,087)
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附註20)	<u>2,638</u>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10,449)
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附註20)	<u>19,905</u>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u><u>9,456</u></u>

16 應付貿易賬款

應付貿易賬款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1至30日	2,248,474	3,481,020
31至60日	1,613,014	1,886,017
61至90日	164,400	79,165
超過90日	<u>3,993,327</u>	<u>4,080,823</u>
	<u><u>8,019,215</u></u>	<u><u>9,527,025</u></u>

應付貿易賬款以港元計值。

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面值因其於短期內到期而與其公平值相若。

1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應計開支	589,396	875,092
客戶按金	448,223	1,863,601
其他應付款項	291,276	376,348
應計上市開支	<u>—</u>	<u>953,110</u>
	<u><u>1,328,895</u></u>	<u><u>4,068,151</u></u>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以港元計值。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扣除應計薪金)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8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計入銷售成本以及一般及行政開支的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港元
已用地坪鋪設材料成本	15,031,628	19,842,622
分包商成本	6,422,083	13,012,935
僱員福利開支 (附註19)		
— 直接勞工	2,128,682	2,516,400
— 行政員工	2,774,052	4,588,217
廠房及設備折舊	491,748	574,638
與租賃物業有關的經營租賃租金	312,400	444,794
維修及維護開支	245,616	237,580
汽車開支	424,345	346,535
核數師酬金	330,000	300,000
陳舊存貨撥備	142,557	94,499
因不可收回而撇銷的壞賬	181,980	—
上市開支	—	4,114,110
其他開支	1,288,665	1,617,101
	<u>29,773,756</u>	<u>47,689,431</u>
即：		
銷售成本	23,943,971	35,917,504
一般及行政開支	<u>5,829,785</u>	<u>11,771,927</u>
	<u>29,773,756</u>	<u>47,689,431</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港元
工資、薪金、花紅及津貼	4,761,366	6,876,877
退休金成本一定額供款計劃	141,368	227,740
	<u>4,902,734</u>	<u>7,104,617</u>

五名最高薪人士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薪酬最高的五名人士分別包括一名及一名董事，其薪酬載於附註23。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餘下四名人士的薪酬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港元
工資、薪金、花紅及津貼	2,496,096	2,999,690
退休金成本一定額供款計劃	69,812	82,158
	<u>2,565,908</u>	<u>3,081,848</u>

有關薪酬介於以下範圍：

	人數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薪酬範圍		
0港元至1,000,000港元	<u>4</u>	<u>4</u>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五名最高薪人士中一名人士的薪酬包括自僱員福利開支扣除的諮詢費。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0 所得稅開支

於有關期間，貴集團已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

於匯總綜合收益表的所得稅開支金額指：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港元
即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2,141,114	4,134,186
— 上一年度超額撥備	(147,193)	—
即期稅項總額	1,993,921	4,134,186
與暫時差額產生及撥回有關的遞延所得稅 (附註15)	(2,638)	(19,905)
所得稅開支	<u>1,991,283</u>	<u>4,114,281</u>

貴集團除所得稅前溢利的稅項與採用香港稅率計算的理論稅額的差異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13,077,062	20,911,099
按稅率16.5%計算	2,157,715	3,450,331
不可扣稅開支	761	683,950
上一年度超額撥備	(147,193)	—
稅項扣減	(20,000)	(20,000)
所得稅開支	<u>1,991,283</u>	<u>4,114,281</u>

21 股息

貴公司自其註冊成立以來概無派付或宣派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所披露的股息指 貴集團現時旗下各公司向彼等當時各股東宣派及派付或應付的股息。股息率及派付股息的股份數目並無呈列，原因是就本報告而言該資料被認為意義不大。

22 每股盈利

並無呈列每股盈利資料，原因是載入有關資料就財務資料而言被認為意義不大，此乃由於重組及上文附註3披露的按匯總基準呈列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的業務。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3 董事福利及權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383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所規定的披露)

(a) 董事酬金(相當於高級管理層補償)

董事酬金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名稱	作為董事(不論是 貴公司或其子公司企業)提供的個人服務已付或應付的酬金								總計 港元
	袍金 港元	薪金 港元	酌情花紅 港元	住房津貼 港元	其他福利 的估計 金錢價值 港元	向退休 福利計劃 作出的 僱主供款 港元	就接納 董事已付 或應付 的酬金 港元	就董事 的其他有 關 貴公司 或其附屬 公司管理 事務的 服務已付 或應付 的酬金 港元	
龐志文先生(行政總裁)	-	720,000	60,000	-	-	18,000	-	-	798,000
葉偉文先生	-	340,016	173,000	-	-	15,530	-	-	528,546
總計	-	1,060,016	233,000	-	-	33,530	-	-	1,326,546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名稱	作為董事(不論是貴公司或其子公司企業)提供的個人服務已付或應付的酬金								總計
	袍金	薪金	酌情花紅	住房津貼	其他福利的估計	向退休福利計劃作出的僱主供款	就董事已付或應付的酬金	就董事的其他有關貴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管理事務的服務已付或應付的酬金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鄺志文先生(行政總裁)	-	720,000	200,000	-	-	17,400	-	-	937,400
葉偉文先生	-	292,142	143,000	-	-	13,285	-	-	448,427
	-	949,142	343,000	-	-	30,685	-	-	1,385,827

於有關期間，貴公司董事概無放棄其酬金或同意放棄其酬金。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後，鄺志文先生及葉偉文先生分別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余韻華女士、羅沛昌先生及屈曉昕先生於[•]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b) 董事的退休福利及終止福利

除附註23(a)所披露外，於有關期間，董事概無收取任何其他退休福利或終止福利。

(c) 就提供可行的董事服務向第三方提供的對價

於有關期間，貴集團並未就獲提供的董事服務而向任何第三方支付對價。

(d) 有關以董事、董事控制的法團及其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的資料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除應收／(應付)董事款項外，貴集團概無以董事、董事控制的法團及其控制實體為受益人而訂立任何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安排。

(e)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重大權益

除附註25(a)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末或於有關期間任何時間，並無任何與貴公司參與及貴公司的董事於其中有重大權益(無論直接或間接)的貴集團業務相關的任何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4 承擔

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未來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港元
一年內	33,600	37,100
遲於一年及不遲於五年	5,600	—
	<u>39,200</u>	<u>37,100</u>

25 關聯方交易

本公司董事認為以下公司或人士為與本集團有交易或結餘之關聯方。

關聯方	與 貴集團的關係
鄺先生	貴集團控股股東及董事
李存珍女士（「鄺太」）	鄺先生的配偶
鄺詠欣（「鄺女士」）	鄺先生的女兒
李美英女士（「李女士」）	鄺先生的姻姊
鄺文記工程公司（註）	鄺先生全資擁有的關聯公司

註： 鄺文記工程公司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取消其商業登記。

(a) 於有關期間， 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鄺文記與其關聯方有以下的重大交易：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港元
就與以下人士訂立之租賃合約已付之 租賃開支：		
鄺先生	216,000	240,000
鄺太及鄺女士	26,400	33,600
李女士	—	31,000
	<u>242,400</u>	<u>304,600</u>

該等交易乃按董事或關聯方協定的條款於 貴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

(b) 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的詳情如下：

	於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於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港元	港元
鄺先生	(4,285,454)	—
鄺文記工程公司	<u>203,653</u>	<u>—</u>

(c) 應付董事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為無抵押、免息、須按要求償還及以港元計值。

(d) 除附註23(a)所披露者外， 貴集團於有關期間概無其他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層人員薪酬。

26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27 報告期後事項

除報告所披露者外，以下重大事件發生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後：

- (a)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Victor Ease就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向當時之股東宣派股息3,500,000港元。有關股息已於[•]年[•]月[•]日悉數派付。
- (b) 重組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六日完成，而詳情載於附註2。

III. 報告期後財務報表

貴公司或 貴集團現時旗下任何公司概無就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任何期間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貴公司或 貴集團現時旗下任何公司概無就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後任何期間宣派、作出或派付任何股息或分派。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謹啟

[•]年[•]月[•]日